



## 全面系统保护世界灌溉工程遗产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梅雨汛期来临之际,浙江省检察院、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物局联合出台《关于检察公益诉讼助力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的协作意见》(下称《协作意见》),就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督促协同作用,加强协作配合,共同做好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传承工作达成共识。

据悉,目前我国共有34项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其中浙江有7项,是拥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数量最多的省份,包括丽水市莲都区通济堰、宁波市鄞州区的它山堰和

湖州市吴兴区的太湖溇港等三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协作意见》明确,建立健全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检察公益诉讼与行政监管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对世界灌溉工程遗产进行全面系统保护。

《协作意见》指出,要建立健全部门协同、线索移送、联合督办、专业支持、案例发布等协作配合机制,其中明确相关职能部门在监管中发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及周边环境风貌遭到破坏或存在安全风险,涉及多个

部门职责、协调处理难度大、执法后不足以弥补国家利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损失,以及其他适合检察公益诉讼的问题线索,及时移送检察机关。检察机关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中,发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领域违法问题线索,可以先行与主管部门磋商,督促依法处理。检察机关在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中,需要相关职能部门给予专业支持的,如对于世界灌溉工程遗产损害及风险的专业论证、遗产公益诉讼保护路径及长效保护机制建设问题研判等,相关职能部门应当予以支持。

## 习近平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 要求全力应对灾情 做好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各项工作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新华社北京6月18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习近平指出,近期,南方多地持续出现强降雨,广东、福建等地发生洪涝和地质

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北方部分地区旱情发展迅速,南涝北旱特征明显。习近平要求,要全力应对灾情,千方百计搜救失联被困人员,妥善安置受灾群众,保障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最大限度降低灾害损失。

习近平强调,随着我国全面进入主汛期,防汛形势日趋严峻,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底线思维,压实责任、加强统筹,扎实做好防汛

抗旱、抢险救灾各项工作。要加强灾害监测预警,排查风险隐患,备足装备物资,完善工作预案,有力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 社评

### 切实把两个专项行动抓深抓实抓出成效

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推动到哪里,检察工作就跟到哪里。部署开展“检察护企”“检察护民生”两个专项行动,是最高检向全国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是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重大决策部署。自2月份部署开展以来,最高检党组始终紧抓不放,作为一项以重点带动一般、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重大任务,精心组织、扎实推进。应勇检察长在近期调研中,多次就抓深抓实抓出成效提出明确要求。日前,最高检专门召开“检察护企”“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推进会,对深入推进两个专项行动作出具体安排部署。各级检察机关准确把握会议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握“护”这个关键,做好“实”字文章,以更强责任感持续推动专项行动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思想统一才能步调一致。当前,两个专项行动正在各地纵深推进,取得了阶段性进展。但在一些地方还存在工作开展不够平衡、工作重点不够突出、工作质效有待提升等问题。解决好这些问题,必须在思想上再重视、认识上再提升、责任上再增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检察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一个基本要求就是依法服务好企业发展。“检察护企”就是检察机关服务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的重要载体。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就是检察机关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务实举措。深化推进两个专项行动,是检察机关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具体实践,是四级检察机关都可以做、都能够做、都应当做好的民生实事。各级检察机关要把两个专项行动作为全面深化推进检察工作的具体抓手,聚焦专项、着眼整体,聚焦当前、着眼长远,不断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努力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抓纲带目,纲举目张。持续推进两个专项行动走深走实,重在“护”,要在“实”。各地检察机关要强化职能发挥,打好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组合拳,以更多真招实招提升检察护企、检察为民实效。“检察护企”要聚焦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围绕企业法治需求,找准企业发展难点痛点,持续做实对各类经营主体依法平等保护,落实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护”好一企、促活一片、惠及一方。“检察护民生”要聚焦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突出重点人群、重点领域,抓住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知、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护”出公平正义。口号喊千遍,不如精准办一案。持续推进两个专项行动走深走实,要落实到监督办案上。监督办案质效更高,专项行动才能成色更足。要敢于啃硬骨头,高质量办理一批严重违法企业合规改革、人民利益的重大疑难复杂案件,通过履职办案推动问题解决,彰显专项行动实效。要自觉落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这一基本价值追求,把“三个善于”贯彻办案始终,切实让各类经营主体、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下转第二版)

## 假如我是当事人

沈阳浑南:将心比心“沉浸式”办案彰显民事检察为民底色

### 与最高检调研组同行·一线探访

□本报记者 单鸽 张宇虹

“您是咋知道遇到困难可以来检察院的?”

对于这个问题,记者听到不同的答案:“法院说可以去检察院申请监督,我就拎着材料来了”;“我们街道那里有个‘木兰为民事实事岗’,我是在那儿知道检察院能支持起诉的”……

这些当事人因不同的案由和困难来到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是想找到一个“说法”,寻求一些“帮助”。

“我们基层院办的都是些‘小案’。”在浑南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宏立看来,民事检察连着人民,案件虽小,却体现“大民生”,因此必须在每一个民事检察案件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知、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怎样通过办好民事检察案件,做实检察为民?近日,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调研组关注的三个“小案”中,找寻该院以高质效办案守护民生的答案。

#### 支持起诉守护“夕阳红”

“最美不过夕阳红,温馨又从容……”对年过八旬的刘阿姨来说,这

份“从容”差一点儿因为一份合同被打破。

“花11万元办理养老服务预付卡,可以购买餐饮、医疗、护理等服务项目,如果一年内没有消费,可以全额退还。”2021年,刘阿姨与沈阳某老年公寓签订了这样一份购卡合同。

办完卡后,刘阿姨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消费机会。到期后,刘阿姨找到老年公寓,要求他们按照合同约定返还卡内的余额。谁知,该老年公寓以各种理由拖延。

让刘阿姨雪上加霜的是,因家中突发变故,急需用钱。女儿不在身边,自己又年纪大了行动不便,去老年公寓要了几次钱都没要回来,刘阿姨感觉筋疲力尽。

协商不成,家里又急需用钱,看起来,也只有诉讼一条路了。想到街道里有浑南区检察院设立的“木兰为民事实事岗”,平时总宣传法律知识,从没打过官司的刘阿姨就找到街道寻求帮助。

了解刘阿姨的经历后,浑南区检察院检察官王杉彬告诉记者,其实,刘阿姨早就有起诉的意思,但是苦于不了解如何诉讼,没能迈出维权的第一步。



今年1月,浑南区检察院“木兰团队”检察官向社区群众介绍民事检察职能。

在这种情况下,检察官向刘阿姨介绍了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的职能,帮助刘阿姨申请了法律援助,并协助调取消费卡合同及补充协议、支付购卡款的银行交易流水等关键证据。结合刘阿姨的诉求,浑南区检察院发出了支持起诉意见书。

支持起诉不能“一诉了之”,还要关注后续的进展。王杉彬实时跟进案件的进度,配合法院开展了多次调解工作。最终,老年公寓和刘阿姨达成了分期返还卡内余额的调解意向。法院

于2022年10月31日作出民事调解书,调解确认该老年公寓分期返还刘阿姨11万元。

刘阿姨的案子告一段落了,办案检察官却没有就案办案,他们注意到这类涉老年人预付卡纠纷背后的问题。“针对我们发现的多家养老机构违规收取预付费、预付费缺乏长效监管机制以及风险预警防范措施不完善等问题,我院向区民政局制发了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王杉彬告诉记者。

(下转第二版)

## 合规整改后,涉案企业签下跨国“大单”

检察机关加强异地协作护航“中国基建”走出去

本报讯(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孙鑫鑫 孙茂)“我们刚刚在国外签订了两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计投资金额2400万元,预期利润数百万……”日前,甘肃某建设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建设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某给江苏省东海县检察院检察官打来电话,称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利润双双增长,公司发展持续向好。

2018年底,建设公司承包的海外项目急需开工。为了让部分身体条件不达标的工人能顺利到境外做工,负责招工的向某向王某汇报后,找到专门制作假证的王某,以每本120元的价格让其伪造了14本出入境时需要查验的健康证明证书。

2019年1月,东海县公安局在开展打击假借假证专项行动时抓获了王某,发现其帮助向某伪造假证的事实。经东海县检察院提起公诉,2020年7月,法院以伪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罪分别判处王某、向某有期徒刑三年和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各并处罚金。2021年5月,王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后被取保候审。2023年1月,王某涉嫌伪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案移送东海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我在境外还有个项目在谈,这个项目

可能因为我被耽搁了……”接受采访时,王某自愿认罪认罚,并说出了自己的担忧。该院立即对涉案企业开展办案影响评估工作,了解到该公司与数家国企签订了中东多个项目的施工合同,而且都是由王某负责项目推进。

“如何在依法办案的同时保证公司项目顺利开展,是我们必须考虑的问题。”办案检察官表示,该院经充分评估诉讼风险,在王某被取保候审期限届满后,没有继续对其采取强制措施,并批准其多次赴海外对接项目工程,同时决定启动涉案企业合规程序。

然而,建设公司远在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如何确保合规考察工作顺利开展?2023年4月,办案检察官与涉案公司所在地的甘州区检察院取得联系,说明相关情况并提出异地合规协作请求。同年8月,经层报江苏省检察院同意后,东海县检察院联合甘州区检察院对涉案公司开展异地合规考察。

2023年9月,东海县检察院与张掖市检察院、甘州区检察院通过视频连线,邀请第三方组织专家共同召开涉案企业合规异地协作考察评估会议,对建设公司的合规计划

进行审查并发表各自意见。在后续考察中,两地检察机关共同帮助企业梳理管理漏洞,制定整改措施,跟踪、督促其整改到位。三个月的合规考察期满后,第三方评估机制管委会出具了合规考察报告。

今年1月17日,东海县检察院召开线上听证会,邀请公安机关、甘州区检察院、第三方组织专家代表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对建设公司的合规考察过程进行听证和讨论,与会人员一致支持检察机关作不起诉处理。同日,东海县检察院依法对王某作出提起公诉并公开宣告。

## 企业需求问得准,检察服务才精准

北京:打造“问需-履职”护企工作路径

本报讯(通讯员张玮 张志婧)“我们邀请检察官到公司对员工进行反舞弊教育,提高员工的廉洁意识。”北京市海淀区检察院在“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中,专门推出服务企业的专属平台“检启智远”小程序。日前,该小程序收到了某互联网企业提交的普法课订单。该院立即与该公司对接沟通,随后以互联网企业刑事法律风险防范为主题,为该公司安排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讲座,受到该公司的欢迎。

北京市检察机关在“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中的妙招不止这一个。据悉,该市检察机关精心打造“问需-履职”工作路径,以企业发展法治需求侧牵引“检察护企”履职供给侧。

自“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北京市检察院组织全市检察机关统一开展问需调研活动,邀请各级工商联、各行业企业代表积极建言献策。同时,该院认真梳理总结企业诉求,分门别类制定“检察护企”履职清单,形成“检察护企”问需集群效应和一体履职的服务矩阵。

问需调研结束后,北京市检察院及时进行专题汇总,研判对策措施,将“问需清单”转为“履职清单”。针对科创企业反映集中的“中小企业合规建设能力不足”问题,该院部署全市检察机关于6月3日至7日集中开展“走进科技园区 护航科创企业合规发展”系列活动,走进中关村环保园、未来

科学城、怀柔科学城等13个重点科技园区,集中讲解北京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工商联发布的《科创型中小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并现场答疑解惑。活动覆盖92家企业,受众2700余人次。

“作为科创型中小企业,我们更需要高度重视依法合规经营,检察官对合规风险点的讲解深入浅出,非常透彻。”利益冲突问题在民营企业内部较为多发,检察官对刑法修正案的讲解,让我们进一步厘清了经营中罪与非罪的界限。”感谢检察官帮我们梳理清楚了涉诉问题的法律关系,这次现场答疑收获很大。”参加活动的企业代表对检察机关组织的活动如是评价。

## 用身边榜样引导人 用身边事迹教育人

山东:启动“双百”宣讲活动

本报讯(记者匡雪 通讯员唐琳)近日,山东省检察机关启动“百名检察榜样 百场基层党课”宣讲活动,并在微山县检察院、滕州市检察院进行宣讲。

据介绍,山东省检察院计划组织开展为期三年的“双百”宣讲活动,旨在充分发挥检察英模、先进典型、业务专家、标兵能手、重大案件和指导性案例办案人等的示范激励作用,由检察榜样针对基层实际需求,结合岗位履职情况,以政治说教、讲工作,用身边榜样引导身边检察人员,用身边先进事迹教育身边人,激励全省检察人员在检察履职中更深更实体现政治要求。

在首期宣讲中,全国模范检察官、山东省代表谷红艳,山东省检察业务专家鲁晓富,山东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暨世界三人从不同角度讲述了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高质效履行检察职责的生动实践,并与微山县检察院、滕州市检察院相关业务部门检察人员进行座谈交流。

相关检察人员聆听课后纷纷表示,党课宣讲政治性、针对性、实践性强,不仅是知识传授课、能力提升课,更是党性强化课、人生指导课、心灵洗礼课,将珍惜学习机会、感悟榜样精神、汲取奋进力量,自觉把“党建引领检察业务、业务体现党建效果”落实到检察履职全过程、各环节。

“以前,蒲城县唐帝陵陪葬墓屡遭盗墓分子破坏,田野文物保护工作举步维艰。这些年多亏了检察机关的监督检查,公安机关的严厉打击,使文物犯罪活动受到了有效遏制。”近日,在陕西省检察院召开的“依法惩治文物犯罪 守护三秦历史文脉”新闻发布会上,蒲城县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赵天奇对蒲城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惩治文物犯罪典型案例给予肯定。

“唐十八陵”是指陕西关中地区十八座唐代帝王陵墓,均属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21年4月,文旅部门工作人员发现唐景陵陪葬墓被盗。由于涉案人员众多、案情复杂,蒲城县检察院依法介入侦查,并邀请县文旅局专业人员组成办案团队。经查,犯罪嫌疑人先后盗掘唐桥陵、光陵、景陵陪葬墓等,盗得唐代汉白玉哀册(三级文物)21块、属于帝后或太子级别皇室成员配享的高等级随葬品,并盗得唐代陶人俑(三级文物)2个。

“该案犯罪嫌疑人来自三省五市,多次团伙作案,如果想精准指控犯罪,必须厘清每起犯罪活动中每个犯罪嫌疑人的行为及作用。”为此,办案团队与公安机关多次研讨会,邀请文物专家赴现场实地勘查,引导公安机关强化犯罪证据搜集等。在多方合力下,被盗文物被及时追回。

2023年10月,法院判处被告人刘某甲等16人不等刑罚。为强化田野文物保护,检察机关就强化陪葬墓群监管职责、设置监控、安装警报器等问题向文物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近年来,陕西省检察机关结合办案深入查找文物保护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文物、文旅、市场监管等职能部门提出整改建议。针对文物犯罪中出现的地下文物交易活跃等新问题,及时建议相关部门加大对拍卖行、古玩交易市场、网络平台等的监管力度,逐步推进交易市场源头治理。2023年以来,该省检察机关共办理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214件,提出检察建议和发出公告或征询意见172件。